



对《关于对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众环专字（2018）022384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高科”）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审计工作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的。根据贵部上证公函【2018】0375 号《关于对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结合已执行的审计工作，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回复如下：

问询函问题 1：

年报披露，公司于 2017 年度计提内退福利 8,855 万元。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显示，该事项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第二十条的规定，企业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鉴于公司董事会直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才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请公司补充披露：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是否已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内退福利 8,855 万元；

（2）公司于 2017 年确认上述内退福利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3）辞退福利的详细构成及计算过程。

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为保证公司稳定发展、优化人员结构，2017 年经职工申请、公司审核及办公会批准，在职工同意并与职工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至 2017 年 12 月，公司与 303 名职工（全部为南通原机床业务人员）陆续签订了正式的内退协议书，根据内退协议公司职工已在 2017 年底离开工作岗位，开始享受内退待遇。

计提内退福利事项公司在 2017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半年度报告）向与会董事进行了通报。因方案涉及的具体人员及福利金额的测算过程较为复杂，到 2017 年 12 月底才最终确定，此时距离年底结账时间近，在此情况下，经多方协商，将此事项提交审议年报的董事会决议，后续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审批通过

此事项。

公司认为，在 2017 年底公司已经与职工签订了正式的内退协议，在实质上已经开始负担内退职工的相关费用，公司已不能单方面撤回内退协议，2018 年 3 月 15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此议案仅是在形式上对公司内退福利事项的补充确认，所以公司在 2017 年度确认内退福利所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8855 万元，并计入 2017 年度当期损益是合理的。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第二十条（一）的规定，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如前述（1）所述满足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公司确认的内退福利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公司内退福利的计算方法为预期累计福利计算法，采用的精算假设为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计算过程中，需要对未来事件设定假设，包括平均年龄、正式退休前平均预期余命、平均年化退休前养老福利水平、折现率等。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公司决定参考中国国债收益率选取恰当的折现率。2017 年与公司签订内退协议人员共计 303 人，公司提供的福利项目包括按月发放的内退生活费、按月缴纳的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以及按年发放的其他福利津贴。通过前述方式计算出 2017 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为 8,855 万元。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于 2017 年度计提内退福利 8,855 万元的事项经过公司内部审批程序，与职工签订了正式的内退协议书，内退福利的计算过程和结果是合理的，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满足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的条件，公司在 2017 年度确认的内退福利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询函问题 2：

年报披露，公司本年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551 万元，同比去年大幅增加 571%。但根据年报中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航空工业复材实现收入利润双增长，优材百慕业绩基本稳定，优材京航收入持平利润受减值影响有所下滑，房地产业务收入基本持平利润大幅增加，航智装备经营性亏损下降，南通机床收入大增考核利润实现“保零”，整体来看公司各项业务相比上年均未出现明显恶化。请公司补充披露：

(1) 结合公司相关业务营业收入、毛利率和营业利润等指标的变化情况，说明在 2017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大幅高于 2016 年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分类别列示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存货在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进行减值测试时的计算过程及结果；

(3) 2016 年度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 2017 年度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772 万元，主要分布在子公司江苏致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致豪”）、南通航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智装备”）、南通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机床”）和北京优材京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材京航”），上述四家子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度的相关业务的营业收入、毛利率和营业利润情况如下表（除特殊说明外，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利润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江苏致豪	1,482,528,459.89	1,520,742,507.86	31.20%	19.82%	286,589,168.98	137,620,202.63
航智装备	100,721,903.72	70,317,392.77	-15.63%	-11.34%	-101,027,038.80	-32,558,804.73
南通机床	46,602,132.28	27,393,271.08	18.14%	3.78%	-15,243,558.22	-13,555,234.30
优材京航	32,890,894.84	32,863,114.51	44.35%	43.69%	-14,035,719.48	-2,427,058.22

上述四家子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及相关原因说明如下：

子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计提原因说明
致豪地产	49,769,374.20	2,315,565.42	1、万濠山庄项目整体于 2017 年 3 月竣工交付，销售时购房业主已购买了相应的车位，由于配建车位（含机械车位）过多导致剩余车位销售难度较大，公司经过测算以预计售价低于账面成本的部分及相应的重组时点评估增值部分计提了减值准备，共计 4391 万元。 2、2016 年已竣工交付的万濠星城项目地下一层机械车位，已于 2016 年度计提了部分减值准备，由于购房业主购买车位已经饱和，到 2017 年末此部分机械车位仍未实现销售，机械设备的损害程度增加，公司经过测算，将机械车位账面成本高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85 万元。
航智装备	40,564,958.17	7,946,852.90	1、2016 年度中航高科刚刚完成重组，对机床制造全资子公司的战略定位依然以传统业务为主，转型升级思路尚未成熟，仍然以原有产品作为主要业务，年末时企业经过内部评估鉴定，未改变原有机床产品的生产线及市场预期，重点对库龄较长及不具有使用价值的存货进行了

子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计提原因说明
南通机床	12,865,015.79	3,966,051.82	梳理，以原有产品的市场价格及需求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年度对机床类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1191 万元。 2、2017 年度虽然宏观经济向好，但低端机床产品的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导致原有低端产品在细分市场的份额继续下滑，基于此，中航高科对机床板块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压缩低端机床产品线，停止生产部分低附加值机床产品，此部分型号的产品所用的原材料和在产品已不再具有使用价值。2017 年度经公司内部评估鉴定，相关存货减值范围和损失金额大幅增加。基于谨慎性原则，2017 年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原有存货进行了评估，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对账面存货进行了价值评估，依据评估结果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的金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涉及金额 5343 万元。
优材京航	4,524,896.67		1、优材京航的产品为人体骨科植入物，其对外销售的产品要符合国家的医药行业准入标准，2017 年度公司根据行业标准的变化情况，对于不再适合销售的产品进行了销售政策调整，停止向市场供应此类产品，对公司现有库存进行内部技术鉴定，并计提减值准备，涉及金额为 183.08 万元。 2、随着公司人体骨科植入物产品的转型换代，公司在 2017 年度更换了相关产品的设计图纸和配套器械，对于市场不认可的产品不再生产和销售，导致现在库存及专用材料不再具有销售价值和使用价值，经公司内部技术鉴定，并计提减值准备，涉及金额为 224.22 万元。 3、用户退回零星产品经多次维修后不能正常销售和使用，2017 年度经公司内部技术鉴定，并计提减值准备，涉及金额为 45 万元。

子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计提原因说明
合计	107,724,244.83	14,228,470.14	

如上所述,公司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各子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及公司对各业务板块的发展定位,以此为前提公司对账面存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预测,以此作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因 2017 年度存在的上表所述具体原因,导致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高于 2016 年度。

(2) 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存货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进行减值测试时的计算过程及结果: 公司各类别存货 2016 年及 2017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结果如下:

年度	存货类别	致豪地产	航智装备	南通机床	优材京航	合计
2016 年度	原材料		-1,178,831.13	536,529.56		-642,301.57
	在产品		994,303.11	3,110,741.69		4,105,044.80
	库 存 商 品 (产成品)	2,315,565.42	8,131,380.92	318,780.57		10,765,726.91
	合计	2,315,565.42	7,946,852.90	3,966,051.82		14,228,470.14
2017 年度	原材料		8,783,633.28	312,247.72	282,992.77	9,378,873.77
	在产品		25,065,995.32	10,834,354.86	466,988.58	36,367,338.76
	库 存 商 品 (产成品)	49,769,374.20	6,715,329.57	1,718,413.21	3,774,915.32	61,978,032.30
	合计	49,769,374.20	40,564,958.17	12,865,015.79	4,524,896.67	107,724,244.83

2-1) 致豪地产:

公司 2016 年度对万濠星城项目地下一层机械车位进行减值测试时,是以预计可销售价格低于账面成本作为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2016 年度计提跌价准备 231.56 万元,由于购房业主购买车位已经饱和,到 2017 年末此部分机械车位仍未实现销售,机械设备的损害程度增加,公司经过测算,将机械车位账面成本高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85 万元。

万濠山庄项目整体于 2017 年 3 月竣工交付,销售时购房业主已购买了相应的车位,由于配建车位(含机械车位)过多导致剩余车位销售难度较大,根据公司以往项目车位销售的经验,公司经过测算以预计售价低于账面成本的部分及重组时点相关存货对应的评估增值部分计提了减值准备,共计 4391 万元。

2-2) 航智装备:

2016 年末对机床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时,由公司内部技术和市场部人员按正常销售存货进行市场询价,相关存货的询价结果如下表(主要产品举例说明):

产品编号	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市场价格	差异值
------	----	----	------	------	-----

产品编号	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市场价格	差异值
8140107	5DGBC63	1	2,304,808.51	2,370,000.00	65,191.49
8120247	CFV550 (VCL550)	1	742,730.88	765,000.00	22,269.12
8120380	CFV550	1	721,210.29	740,000.00	18,789.71
7140004	GM2040	1	1,572,335.00	1,620,000.00	47,665.00
8150001	H50	1	1,259,082.31	1,296,000.00	36,917.69
613009	LG24	1	500,000.00	515,000.00	15,000.00
8110205	MCH63	1	1,831,272.02	1,886,000.00	54,727.98
8170091	VGC1500	1	415,247.55	427,700.00	12,452.45
8140229	VGC2000	1	1,060,511.65	1,090,000.00	29,488.35
8140096	VMC1650	1	679,510.00	700,000.00	20,490.00
8160093	VMCL850	1	371,360.01	380,000.00	8,639.99
8120127	VSH1100	1	1,467,160.15	1,510,000.00	42,839.85
804155	XK5032C/4	1	165,601.48	170,000.00	4,398.52
9303318	XK5032C/4	1	151,881.94	156,000.00	4,118.06
合计		14	13,242,711.79	13,625,700.00	382,988.21

基于上表的询价记录，公司机床类存货（产成品）的市场售价普遍高于账面成本，因此在 2016 年度公司未对此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此部分存货（产成品）所对应的原材料和在产品也未计提减值准备。

2017 年末公司根据机床业务产品的发展定位及结构调整，停止了部分机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对于此部分积压的机床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外部资产评估机构对此部分机床产品进行了询价，相关存货的询价结果如下表（主要产品举例说明）：

产品编号	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评估金额	增减值
8140107	5DGBC63	1	2,304,808.51	1,655,034.00	-649,774.51
8120247	CFV550 (VCL550)	1	742,730.88	138,690.00	-604,040.88
8120380	CFV550	1	721,210.29	138,690.00	-582,520.29
7140004	GM2040	1	1,572,335.00	1,294,440.00	-277,895.00
8150001	H50	1	1,259,082.31	12,640.00	-1,246,442.31
613009	LG24	1	500,000.00	379,086.00	-120,914.00
8110205	MCH63	1	1,831,272.02	1,303,686.00	-527,586.02
8170091	VGC1500	1	415,247.55	277,380.00	-137,867.55
8140229	VGC2000	1	1,060,511.65	822,894.00	-237,617.65
8140096	VMC1650	1	679,510.00	536,268.00	-143,242.00
8160093	VMCL850	1	371,360.01	240,396.00	-130,964.01
8120127	VSH1100	1	1,467,160.15	11,850.00	-1,455,310.15
804155	XK5032C/4	1	165,601.48	1,185.00	-164,416.48

产品编号	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评估金额	增减值
9303318	XK5032C/4	1	151,881.94	1,185.00	-150,696.94
合计		14	13,242,711.79	6,813,424.00	-6,429,287.79

评估机构是基于实际可实现对外销售的价格而给出的询价结果，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公司对账面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对于上述机床产品所用原材料及在产品，也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计提了跌价准备。

2-3) 南通机床：

南通机床对于机床类产成品及原材料、在产品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和过程与上述航智装备是一致的。

2016 年末对机床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时，由公司内部技术和市场部人员按正常销售存货进行市场询价，相关存货的询价结果如下表（主要产品举例说明）：

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市场价格	差异值
立铣	2	163,132.40	174,358.98	11,226.58
数控铣床	2	179,843.85	218,803.42	38,959.57
卧铣	27	1,861,631.30	1,754,120.88	-107,510.42
数控铣床	1	119,833.27	133,333.33	13,500.06
摇臂铣	1	29,531.44	23,076.92	-6,454.52
高速精密车床	2	87,497.72	87,497.72	
高速精密车床	1	40,307.29	40,307.29	
数控车床	3	247,988.40	248,717.94	729.54
数控车床	1	82,662.81	83,760.68	1,097.87
立式加工中心	7	1,200,381.05	1,352,136.73	151,755.68
合计	47	4,012,809.53	4,116,113.89	103,304.36

2017 年末公司根据机床业务产品的发展定位及结构调整，停止了部分机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对于此部分积压的机床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外部资产评估机构对此部分机床产品进行了询价，相关存货的询价结果如下表（主要产品举例说明）：

产品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评估金额	增减值
立铣	2	163,132.40	6,419.20	-156,713.20
数控铣床	2	179,843.85	4,867.00	-174,976.85
卧铣	27	1,861,631.30	1,741,257.81	-120,373.49
数控铣床	1	119,833.27	3,017.00	-116,816.27
摇臂铣	1	29,531.44	18,057.49	-11,473.95
高速精密车床	2	87,497.72	2,722.00	-84,775.72
高速精密车床	1	40,307.29	1,396.40	-38,910.89
数控车床	3	247,988.40	4,260.00	-243,728.40
数控车床	1	82,662.81	1,915.30	-80,747.51
立式加工中心	7	1,200,381.05	1,192,888.48	-7,492.57
合计	47	4,012,809.53	2,976,800.68	-1,036,008.85

2-4) 优材京航：

2016 年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时，对于账面存货是以正常可对外销售的存货类别

进行测算，由于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较高，故未对账面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017 年度公司根据行业标准的变化情况，对于不再适合销售的产品进行了销售政策调整，停止向市场供应此类产品，对公司现有库存进行内部技术鉴定，并计提减值准备，涉及金额为 183.08 万元。同时公司在 2017 年度更换了相关产品的设计图纸和配套器械，对于市场不认可的产品不再生产和销售，导致现在库存及专用材料不再具有销售价值和使用价值，经公司内部技术鉴定，并计提减值准备，涉及金额为 224.22 万元。

(3) 2016 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23 万元，主要为机床类产品计提跌价准备 1191 万元，致豪地产公司地下机械车位计提跌价准备 232 万元。

2016 年度，公司刚刚完成重组，机床业务战略定位依然以传统业务为主，转型升级思路尚未成熟，考虑到仍然以原有产品作为主要的市场开拓方式，同时原有产品的市场价格及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公司对于原有机床产品及原材料、在产品经过内部鉴定大部分为正常存货，理论上可实现对外销售，参考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销售产品是有利润的，所以仅对内部鉴定为呆滞或损坏的产品计提了减值准备；2017 年度随着公司机床产品的转型升级，原有产品及原材料、在产品已不符合公司的发展定位，考虑产品的实际对外可销售难度较大，经公司内部鉴定为呆滞或过时产品，因涉及金额较大，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此部分存货进行了评估，按市场可变现价格或可回收价格确定其可回收金额，以此作为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致豪地产公司 2016 年末对地下机械车位计提跌价准备 232 万元，是基于当时对于未来销售机械车位的预测，管理层认为可实现对外销售，所以对预计售价低于账面成本的部分计提了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在 2016 年度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较为充分的。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大幅高于 2016 年度的情况，符合企业的发展定位和期末存货的实际情况，公司存货跌价计提的内部审批程序和减值测试过程严谨、真实，公司 2017 年度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10,772 万元是合理的，2016 年度基于公司内部对存货可回收金额的判断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问询函问题 3：

年报披露，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83 万元，上述商誉系 2015 年反向收购形成，被全部分摊至房地产开发与销售资产组。此外，根据公司年报，房地产业务 2017 年营业收入小幅下降 2.29%，但毛利率增加 9.88 个百分点，净利润大幅增长 100%。请公司补充披露：

(1) 结合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地产组对应的营业收入、毛利率、营业利润等指标的变化情况，说明在 2017 年度对其对应商誉全额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及结果；

(3) 2016 年度对于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2016 年及 2017 房地产营业收入、毛利率、营业利润指标（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利润
2016	1,520,742,507.86	19.82%	137,620,202.63
2017	1,482,528,459.89	31.20%	286,589,168.98

商誉系 2015 年反向收购形成，被全部分摊至房地产业务资产组。随着 2016 年及 2017 年致豪地产开发产品的销售，重组时点致豪地产账面的存货已大部分销售，对应现金流入绝大部分已于 2016 年和 2017 年实现，房地产开发与销售资产组未来的整体价值已大幅减少，同时，考虑到 2017 年末致豪地产已无空闲土地储备用于后续项目开发，结合公司 2016 年底对房地产业务所做的资产评估结果，公司测算 2018 年及以后年度公司累计可实现利润总额将出现负数情况，基于此公司 2017 年底对该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认为，2017 年度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是合理的。

(2) 2016 年底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房地产业务资产组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时采用非永续的现金流量预测模型，根据公司房地产业务的发展规划，预测未来 5 年的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并假设 5 年以后公司停止经营。评估结果显示评估基准日房地产业务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整体价值为 10.05 亿元，而在中航高科合并报表层面房地产业务资产组账面净资产为 9.22 亿元，评估增值中公司自用资产（非经营性）的评估增值作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经营性收益的折现金额是影响公司整体价值的重要因素，2016 年底公司预测未来五年的收益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预测净利润	19,855.55	3,888.92	-2,779.68	-2,074.78	-3,651.69	15,238.32

基于以上评估结果的判断，在 2016 年底，公司测算今后五年累计可实现的利润总额折现后在 2016 年末的金额为正数且正值远大于 1083 万元，即公司 2016 年末的整体价值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幅度超过 1083 万元），房地产业务相关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2017 年度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规划与上年预测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净利润为 21402 万元，与评估结果差异不大，在 2017 年底公司房地产业务资产组在中航高科合并报表层面账面价值为 11.36 亿元，延续使用上年度资产评估中的盈利预测，考虑未来四年可实现利润总额-4,617.23 万元折现后房地产业务的整体价值约为 11 亿元，小于在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即公司预测 2018 年及以后房地产业务累计可实现的利润总额-4,617.23 万元，折现至 2017 年末的现值为负数且绝对值远大于 1083 万元，即公司在 2017 年末的整体价值低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幅度超过 1083 万元），基于此，公司对房地产业务相关的

商誉 1,083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3) 2016 年度, 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房地产开发与销售资产组未来 5 年现金流量进行评估, 并对评估结果进行折现, 基于上述 (2) 的判断, 公司判断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 2016 年度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是充分的。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 会计师认为, 公司 2017 年度对房地产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原因是合理的, 商誉减值的计算过程和结果符合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对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问询函问题 4:

年报披露, 公司 2017 年度管理费用为 4.24 亿元, 其中修理费 1,323 万元, 同比增加 965.58%; 无形资产摊销 2,787 万元, 同比增加 183%。无形资产摊销中, 本年计提的 2,787 万元摊销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而去年计提的 1,803 万元摊销中只有 985 万元计入管理费用。请公司补充披露:

(1) 修理费大幅增长的原因;

(2) 本年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化比例与去年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1) 2017 年度管理费用中的修理费主要发生在子公司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航复材”), 中航复材 2017 年度发生修理费支出 1,187 万元。在 2017 年度以前, 中航复材公司将生产车间发生的安全生产及检修、维护等支出归类为“固定资产修理费用”, 视作生产车间的辅助性费用, 从费用的发生部门来看, 属于生产车间, 在会计核算上记入“制造费用”科目, 并通过生产成本的归集和分配计入各产品的生产成本。

2017 年度公司自查后认为, 从检查维护费用的性质来看, 属于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将生产车间发生的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维护修理费用, 记入“管理费用”科目, 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 此项调整属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因此项调整对以前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较小且难以准确计算, 追溯调整不具有可行性, 公司未对以前年度修理费用核算科目进行调整。

以上是 2017 年度修理费比上年大幅增长的原因。

(2) 无形资产摊销中, 本年计提的 2,787 万元摊销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上年计提的 1,803 万元无形资产摊销也是全部记入了管理费用, 费用化的比例是一致的。上年在附注填报时将部分无形资产摊销错误归入到“管理费用—其他”项目, 而未记入“管理费用—无形资产摊销”项目, 本年会计报表附注中已对管理费用明细项目的上年数作了更正。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 会计师认为, 公司子公司中航复材 2017 年度将生产车间发生的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维护修理费用, 记入“管理费用”科目, 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 此项调整属于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因此项调整对以前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较小且难以准确计算，追溯调整不具有可行性，公司未对以前年度修理费用核算科目进行调整。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本年公司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化比例与上年存在差异的原因解释及会计处理是合理的。

问询函问题 5:

年报披露，公司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土地使用权的期初余额和期末余额均为 5.31 亿元，但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土地使用权摊销 2,469 万元，大幅高于 2016 年度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 1,087 万元。此外，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软件类无形资产摊销-28.67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

(1) 2017 年度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大幅高于 2016 年度的原因；

(2) 2017 年度软件类无形资产计提摊销为负值的原因。

公司回复：

(1) 经公司检查，2017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有误，已对报表数据进行了修正，修正后 2017 年度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为 10,871,119.46 元。

(2) 2017 年度公司软件类无形资产计提摊销的金额有误，已对报表数据进行了修正，修正后 2017 年度软件类无形资产计提摊销的金额为 1,380,186.92 元。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更正后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对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数据和软件类无形资产摊销数据进行了修正，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问询函问题 8:

年报披露，在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表中，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商）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期初余额为 5,977 万元，实现净利润 69.97 万元；这与长期股权投资财务报表附注中成都亚商的期初余额 2,225 万元，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558.35 万元存在不一致。请公司说明存在上述不一致的原因。

公司回复：

1) 2016 年度公司对成都亚商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时，是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计算的，公司财务报告日后收到成都亚商经审计后的正式财务报表，正式财务报表与公司用于权益法核算的财务报表相比，净利润有所增加，公司根据一惯性的处理方法，未对已公告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修正，而是将二者之间的差异视同成都亚商 2017 年度发生的事项，对成都亚商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作为 2017 年度权益法核算的基础。

2) 2017 年度公司对成都亚商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时，是以成都亚商经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作为计算的基础。原附注中对成都亚商填列的财务数据信息，是未经调整的财务数据，经与成都亚商沟通，公司已取得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根据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对原

附注中的投资收益金额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 2017 年度对成都亚商的投资收益金额为 5,166,869.10 元，同时对原附注“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内容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102,356,040.30	390,347,026.19
负债合计	6,744,066.70	283,534,232.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11,973.60	106,812,794.05
净利润	24,804,940.47	205,773,437.57
综合收益总额	24,804,940.47	205,773,437.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19,915,974.10	22,249,105.00
本期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7,500,000.00	37,500,000.00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对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都亚商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权益法核算方法及结果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问询函问题 10：

公司年报中存在大量的“其他”项目，部分金额较大或占对应科目的比例较大，影响财务报告的可理解性，请公司就以下信息进行补充披露：

- (1) 地产行业中“其他成本”的构成及增长原因；
- (2) 投资性房地产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转出”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3) 固定资产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4) 在建工程财务报表附注中“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5) 商誉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6) 递延收益财务报表附注中政府补助项目“其他变动”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7) 未分配利润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调整因素”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 (8) 财务费用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的性质及增长原因；
-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

公司回复：

(1) 地产行业中其他成本的构成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累计摊销；增长原因为：本期由于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故计提累计摊销相应增加。

(2) 投资性房地产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转出”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本期由于三级子公

司南通濠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濠河建设）少数股东增资导致公司丧失对濠河建设的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将其原有投资性房地产减少列示于该项目。

（3）固定资产财务报表附注中“本期减少--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本期公司处置二级子公司南通乾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由于少数股东增资导致丧失对三级子公司濠河建设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将上述两家公司原有固定资产减少列示于该项目。

（4）在建工程财务报表附注中“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本期公司三级子公司南通万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租赁厂房改扩建支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

（5）商誉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附注所列示内容填列有误，已修正。

（6）递延收益财务报表附注中政府补助项目“其他变动”为政府补助转入“其他收益”。

（7）未分配利润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调整因素”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附注所列示的内容填列有误，已修正。

（8）财务费用财务报表附注中“其他”的性质及增长原因为：财务费用财务报表附注本期发生数中“利息支出”项目、“利息收入”项目、“其他”项目数据填报错误，数据更正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9,930,724.95	39,828,943.86
减：利息收入	14,910,556.06	18,330,337.8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3,211.81	20,545,049.09
汇兑损益	7,011.14	523.08
其他	1,821,509.02	1,256,751.82
合 计	6,805,477.24	2,210,831.78

“其他”项目本期发生数包括手续费支出以及 2016 年度计提的内退福利于 2017 年应摊销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其他”的性质及发生原因为：所列式内容填列有误，已修正。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中上述“其他”项目的解释和修改是合理的，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询函问题 11：

年报披露，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由于少数股东增资，导致对三级子公司南通濠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1%变为 49%，失去控制权；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出售二级子

公司南通乾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的股权，剩余持股比例为 40%，失去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请公司补充披露：

- (1) 上述两项交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损益的影响；
- (2) 公司就上述两项交易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 (3) 结合信息披露有关规则，说明是否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回复：

- (1) 上述两项交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损益的影响：

1-1) 丧失对濠河建设控制权的会计处理：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准则，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损益的影响为：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37.82 万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股权处置时点，濠河建设净资产账面价值 44,091,604.95 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47,027,785.14 元，净资产重估收益 2,936,180.19 元。

1-2) 丧失对乾通物业控制权的会计处理：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准则，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损益的影响为：确认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88.65 万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股权处置时点，乾通物业净资产账面价值 3,493,970.27 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4,477,466.67 元，净资产重估收益 983,496.40 元。

- (2) 公司就上述两项交易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6 年 12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致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江苏盛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公司的关联方）就江苏致豪控股子公司濠河建设增资扩股事项形成股东会决议，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办公会讨论并同意了濠河建设增资扩股备忘录；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南通乾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乾通物业）60%的股权的议案，转让对方为远洋亿家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上述两项交易均按照国资委相关规定履行了资产评估及备案、审批程序。

(3) 结合信息披露有关规则，说明是否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子公司濠河建设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021051 号）揭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濠河建设总资产 34,994.36 万元、净资产 4,361.69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87.94 万元、利润总额-321.53 万元、净利润-272.82 万元；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子公司乾通物业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020993 号）揭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乾通物业总资产 966.28 万元、净资产 95.02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15.45 万元、利润总额 106.35 万元、净利润 106.35 万元。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中审众环审字【2017】020801 号）揭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52,478.49 万元、净资产 344,128.98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1,173.86 万元、利润总额 10,989.56 万元、净利润 6,814.82 万元。

上述子公司濠河建设与乾通物业相关数据，占比均未达到公司相对应数据 10%以上。濠河建设与乾通物业同类别数据相加占比亦未达到 10%以上。此外，股权处置时点，濠河建设和乾通物业净资产重估收益分别为 2,936,180.19 元和 983,496.40 元，金额较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2、9.3、9.5、9.10 条之规定，上述濠河建设增资扩股及乾通物业转让股权等事项尚未构成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之条件，亦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对上述事项予以了披露。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上述两项股权交易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相关内部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问询函问题 12：

年报披露，公司存在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余额约 7,500 万元，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85%。此外，公司其他应收款中还存在 181 万元的关联方欠款。请公司补充披露。

(1)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长期未收回的具体原因，欠款方是否存在违约行为；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和账龄，并说明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回复：

(1)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集中于公司本部及致豪地产，其中公司本部：账龄 2 至 3 年款项 1,362,484.60 元，为应收纵横技术学校房租，根据还款协议分期收款。其他长期挂账款项合计 24,643,225.5 元，为重组前形成，已按公司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致豪地产长期挂账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支付给南通市崇川区财政局的关于安置房的保证金 2,000

万元，2017 年已经收回 500 万，预计 2018 年可以收回全部款项。其他长期挂账款项大部分为农民工保证金。上述款项欠款方均不存在违约行为。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及形成原因为：北京青云航电科技有限公司 657,000.00 元，账龄 2-3 年，性质为房租押金；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1,589.00 元，账龄 2 年以内，性质为待结算销售运费；陕西陕飞锐方航空装饰有限公司 70,010.00 元，账龄 1-3 年，性质为待结算销售运费；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44,700.00 元，账龄 1-2 年，性质为待结算销售运费；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元，账龄 1 年以内，性质为投标费；上述款项均为经营性资金往来。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 1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欠款方均不存在违约行为，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均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